

山东济宁： 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全面发力

姚勇

山东省济宁市自2013年开始试点预算绩效评价，并以此为切入点逐步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模式，特别是2019年以来，加快各项改革步伐，进一步完善工作推进机制，推动各级各部门过好紧日子，打好“铁算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稳步提升，政策制定和实施精准度不断提高，各方面绩效意识逐渐增强，政策项目绩效水平不断提升，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落地生根、逐步开花结果。

完善制度体系，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出台后，济宁市顺势而为、统筹推进，加快构建符合济宁实际、具有济宁特色的“1+2+N”政策制度体系，包括济宁市委市政府出台的实施意见、针对市级部门单位和转移支付资金的配套管理办法、为细化工作措施和要求而研究

制定的操作规程和实施细则等。这些文件的出台，规范和推动了各级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为各项改革落实落地提供了抓手和依据。同时，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列入济宁市委深化办公室重点改革事项，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新高度。

健全推进机制，构建全员抓绩效的管理格局

加快改革步伐，连续三年在全市

合，在长期内，推进税制改革，完善税收制度，构建有利于市场主体稳定预期的税制环境；在短期内，适当延续优化减税降费政策，增强政策确定性，稳定市场主体预期，对部分实践效果好、纳税人满意度高的税费支持政策，尽快以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形成长期性、法定化的制度安排。

推动财政科技惠企政策更加公平普惠。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扩大和细化允许加计扣除的费用范围，规范研发费用的归集口径和标准；探索科技型中小企业可退税的税收抵免制度，适度放宽企业亏损结转政策限制等。

（四）系统谋划，高标准建设智能制造人才体系

强化育才。积极实施“新工科”建设、“科教企”协同育人计划，建设一批人工智能前沿学科、高级机器人应用等专业，定向培养智能制造人才；建设一批企校联合实训基地，提供在校学生、在职人员、转岗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开展智能制造创新创业技能大赛，树立行业标杆，弘扬工匠精神。

柔性引才。接轨先进研发中心、国内外重点高校等智力资本集聚地，“不求所在、但求所用”，开展多点、多地、多维、多领域协同研发，打造创新

环境宽松、要素流动便捷的人才引进机制，为福建智能制造发展输送人才。

高效用才。深化财政科技管理体制改革的，在项目管理和人才评价机制上给予科研单位和科研工作者更多自主权，营造开放包容竞争的科研生态；通过设立智能基础研究重大专项，支持科研院所加强对深度学习理论、跨媒体感知计算、类脑智能计算理论等方面的研究，力争取得一批理论研究重大成果；定期编制智能制造人才需求预测报告和紧缺人才需求目录，精准配置人才资源。□

（作者单位：福建省财政科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 李艳芝

组织开展改革攻坚、扩围提质和提质增效为主题的预算绩效管理年活动。一是横向抓部门。着力发挥市级示范引领作用，济宁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审计局、市财政局联合印发《济宁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明确主要目标，形成具体任务清单，分解到责任部门和单位，规划了“施工图”和“路线图”；注重发挥组织、审计等部门的作用，压实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责任，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二是纵向推县区。全面加强向下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管理，引导各县区从争取项目资金转移到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上来。实施重点县推进计划，建立示范县和突破县“两张清单”，推动市、县之间以及县区之间的加速均衡发展。2020年，将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市委市政府对市直部门单位和各县（市、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体系，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三是内部全体动员。结合市级机构改革，整合资源，在全省各市率先成立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全面承担改革任务。制定《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任务分工方案》和《济宁市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细化为26项具体工作任务，明确具体措施、牵头科室和完成时限。将部门预算的绩效管理情况纳入市财政局内控考核，进一步强化压力传导，压实责任。

聚焦关键环节，完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

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部署和财政中心工作，着力构建“事前、事中、事

后”有机衔接的闭环系统。一是事前关口进一步收紧。加强部门绩效目标的审核管理，实现全覆盖。建立“部门自评+财政重点评估”的工作机制，对市级所有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评估，完善一体化信息系统设计，将评估结果和信息输入项目库管理模块，提供信息水平。2020年，市财政局聚焦信息工程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项目，组织开展财政评价，涉及资金额度达8亿元，根据评估结果核减资金近4亿元，切实为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年度预算提供了坚实的决策参考和数据支撑。同时，组织人员对所有的项目支出目标进行逐个评审的基础上，委托专业机构进行复评，着力提升编制质量。二是事中做实监控。在组织部门开展日常监控的基础上，财政选择重大的项目，结合预算执行进行的检查，开展监控复核，提升监控实效，确保党委政府重大政策不跑偏、不走样。三是深化事后绩效评价。吸收审计监督检查的好经验，创新工作机制和方法，推进评价重点从管理过程和产出，向政策制定、落实和完善转变，剖析深层次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绩效管理在提升财政支出绩效、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方面的作用逐步得到体现。

加大创新力度，努力破解预算绩效管理难题

一是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和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是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年，济宁市作为全省首批试点市，选择人社、城乡水务等7个部门单位，结合绩

效指标体系建设，以资金流为轴线，对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进行科学评判。2020年，组织试点部门开展整体自评，选择部分部门组织实施财政评价，并将结果按程序提报市人代会参阅，实现首批试点对象的“全过程”闭环管理。2021年，将管理范围扩大到所有市直部门单位，同时，在全省市级层面率先出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从绩效指标设置、目标管理、自评与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提出具体要求，促进提高部门责任意识和财政资源优化配置。二是开展政府财政运行综合评价。经过积极争取，2020年，济宁市被列入全省首批试点市，同时被列入市委深改办重点改革项目清单，市、县、乡三级同步开展，针对三级政府财政运行的不同特点，分别设置不同的指标体系，并与党委、政府的最新政策要求、深化改革的最新动向、济宁市经济发展情况和产业结构等强关联，从预算收支、财力保障、综合管理、改革创新、可持续性发展等各个方面，全方位、多维度综合分析济宁市财政运行的综合成效。三是加快推进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济宁市财政部门根据市级部门核心职能活动、资金实际需求等情况，对预算支出项目进行分类，并在此基础上，探索建立以成本效益为导向，以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为抓手的预算成本管理机制，将成本意识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总结探索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方法和路径，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

（作者单位：山东省济宁市财政局）

责任编辑 李艳芝